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中电兴发 编号:2021-025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定于2021年6月8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7号院5号楼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现就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2020年度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6月8日下午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
 -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年6月8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http://w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五)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六)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28日
- (七)出席对象:
 - 1.截至2021年5月28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7号院5号楼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1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5	《关于202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事项的议案》
6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9	《关于确认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3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别说明: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规定,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0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0	《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00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00	《关于202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事项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00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00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00	《关于确认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四、会议登记手续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现场登记时间:2021年6月7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3. 登记地点: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118号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五、自然人股东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六、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先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1年6月7日下午16:3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 七、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2. 其他事项

- 一、联系方式
 1. 联系电话:(0553)5772627
 2. 联系传真:(0553)5772865
 3. 联系人:甘洪涛
 4. 通讯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118号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41008
-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七、备查文件
 1.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特此公告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示;是□ 否□
本人/本单位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网站了解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拟用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0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0	《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00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00	《关于202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事项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00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00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00	《关于确认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298
 2. 投票简称:鑫龙股票
 3. 填报表决意见
-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21年6月8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1年6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证券代码:003027 证券简称:同兴环保 公告编号:2021-037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情况
 1、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6,67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433,35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向全体股东按照每10股转增股本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合计转增股本43,335,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0,005,000股。

2、自上述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5、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原则是分配总额确定。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6,67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5.00元(含税),扣税后,QH1、QH2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4.5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扣缴,本公司暂不缴纳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扣缴】,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000000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0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5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86,67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30,005,000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5月12日。
 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5月13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1年5月1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证券代码:002967 证券简称:广电计量 公告编号:2021-027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于近日取得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两项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一种惯性导航系统的性能测试装置及方法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发明人:曾昕、王奇金
 专利号:ZL 2019 1 0746210.8
 专利申请日:2019年6月13日
 专利权人: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1年4月20日
 授权公告号:CN 110398258 B
 专利期限:自申请日起算二十年
 (二)卫星信号监测仪
 专利类型:外观设计专利
 设计人:沈海燕
 专利号:ZL 2020 3 0684010.8
 专利申请日:2020年11月12日
 专利权人:广州峰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1年4月20日
 授权公告号:CN 306477226 S
 专利期限:自申请日起算十年
 (三)一种用于微波段的半自动校准加液装置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发明人:刘丽平、张楠、董丽
 专利号:ZL 2020 2 1090091.X
 专利申请日:2020年6月12日
 专利权人:广州广电计量检测无锡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A股代码:601330 公司简称:绿色动力
 公司H股代码:1330 公司简称:绿色动力环保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重要事项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戴苏宁	董事	因公缺席	乔德卫

1.3 公司负责人乔德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智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林斌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526,980,143.16	17,446,071,422.38	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68,523,497.80	5,487,665,900.26	3.30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04,668.68	12,634,490.11	66.25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7,920,313.95	432,945,663.95	3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864,212.83	94,469,909.74	9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908,387.64	91,103,338.09	9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8	2.82	增加0.4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8	6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8	62.5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90.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0,804.4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2,226.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7,261.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049.97	
所得税影响额	-85,926.32	
合计	1,955,825.1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北京国信(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594,085,618	42.63	594,085,618	无	国有法人
HKSC NOMINEES LIMITED	379,477,000	27.23	0	未知	境外法人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77,633,314	5.57	76,726,342	无	国有法人
广东粤澳合作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横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361,892	2.75	38,361,892	无	国有法人
北京国信(香港)有限公司	24,859,792	1.78	0	无	境外法人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00,707	1.2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东恒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恒裕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787,723	0.92	12,787,723	无	国有法人
深港跨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32,378	0.63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第一创业证券-安信证券-安徽富鑫基金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393,861	0.46	6,393,861	无	其他
安徽省江淮成发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0.22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HKSC NOMINEES LIMITED	379,477,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379,477,000
北京国信(香港)有限公司	24,859,792	境外上市外资股	24,859,792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00,707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707
深港跨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32,378	人民币普通股	8,832,378
安徽省江淮成发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深圳市鑫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41,038	人民币普通股	2,541,03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富中证中证理财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0F)	1,944,100	人民币普通股	1,944,100
张新	1,9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2,000
深圳市德隆投资有限公司	1,871,344	人民币普通股	1,871,344
舒晋香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国信(香港)有限公司是北京国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1-053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1. 减持主体: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康辰”)持有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310,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4%,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有的股份。
 2.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北京康辰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310,6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44%),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总股本的1%。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息红利、送红股、转增资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权益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可以进行相应调整。
 2021年4月29日,公司收到股东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来源
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2,310,600	1.44%	IPO发行,2,310,6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股东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00,000	2.00%	集中竞价:2020/14-2020/04	39.88-47.54	2020年3月21日
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77,900	2.86%	集中竞价:2020/128-2021/423 大宗交易:2020/10/26-2021/02/1	31.62-39.80	2020年10月9日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减持原因
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不超过2,310,600股	不超过1.44%	集中竞价交易	2021/5/10-2021/11/6	按市场价格	IPO取得	自身经营需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21-029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青岛创赢环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创赢”)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青岛创赢	40,000,000	6.45%	13,000,000	32.50%	2.09%
四川盛邦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15,848,000	18.67%	83,848,000	72.38%	13.51%
合计	155,848,000	25.11%	96,848,000	62.14%	15.61%

三、其他说明
 1. 冻结原因说明
 青岛创赢与四川盛邦创恒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盛邦”)于2020年5月28日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与《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四川盛邦将其所持有的兴民智通4000万股股份转让给青岛创赢,股权转让金额2亿元;同时将其所持有的兴民智通1238.8万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青岛创赢行使。双方于2020年6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过户手续,截至2020年7月7日,青岛创赢累计向四川盛邦支付股权转让价款1.35亿元。
 因四川盛邦在《股份转让协议》和《表决权委托协议》签署后于2020年6月25日通过大宗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为1,124,112,037.82元,较上年末减少30.10%,主要由于本期投资活动净流出518,012,481.08元,主要支出为支付工程建设款;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为989,406,294.95元,较上年末增长25.93%,主要由于结算周期延长,应收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收入累计余额增加,以及通州、密云、句容项目于2021年2月纳入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目录,应收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由合同资产转入应收账款;报告期末公司合同资产为363,093,266.97元,较上年末减少22.41%,主要由于通州、密云、句容项目于2021年2月纳入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目录,应收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转入应收账款;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为34,859,821.97元,较上年末减少63.52%,主要系本期支付了上年未计提的年终奖;营业收入本期为597,920,313.9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8.11%,主要系系红安、宜春、海宁扩建以及惠州二期等项目于2020年5月陆续投产运营;毛利率本期为59.09%,较上年同期提高4.07%,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主要是由于惠州二期、海宁扩建等新运营项目毛利率较高,及汕头项目因二期工程运营及成本控制,本期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为8,564,601.85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8.53%,主要系公司2020年底完成A股非公开发行,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36.48%,而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40.28%。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